

證表一

☐請領技師證書☐補發技師證書☐請領英文技師證明書 申請書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姓 名		出 生 年 月 日	性 別	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(或 居 留 證 統 一 證 號)	技 師 科 別	簽 章 (上網申辦者 免 簽 章)	最近半年內正面二吋脫 帽半身照片(照片請自 行粘貼;上網申辦者須 另郵寄照片)
中文							
英文							
考 試 (檢 覈) 及 格 之 證 件 字 號					原領技師證書科別及字號(本欄限補發及請領英文證明書者填載)		
科 字 第 號					科 字 第 號		
已領有他科技師 證書科別及字號	科 字 第 號	科 字 第 號	科 字 第 號	科 字 第 號	科 字 第 號		
戶籍地址: □□□ 通訊地址: □□□					電 話	(公) (宅)	
					e-mail		

一、請勾選回函郵寄地址：☐戶籍地 ☐通訊地 ☐自取(限本人，聯絡電話：)

- 二、申請須知：
- 1 申請人應檢附書件(請參閱證表二)及郵局匯票(匯票抬頭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)依序裝訂掛號郵寄(或快遞)至110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三號九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收(請於信封上註明申請技師證書)。
 - 2 非申請英文技師證明書者英文欄免填。
 - 3 申請案件審查結果，將以雙掛號函寄申請人。
 - 4 凡因身分證統一編號與別人重複經戶政機關辦理變更者，可免附證書費用。
 - 5 如有疑義，洽詢電話：02-87897500 分機 7607、7608、7609、7603—7613

收文日期及文號